珠 海 市 教 育 局

珠海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推荐科学教育专家的通知

各区教育局（社会事业局），各在珠高校，各直属公办普通高中：

为深入贯彻教育部等十八部门《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》、省十七部门《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实施措施》精神，落实我市科学教育专家库建设工作要求，汇聚各区、各高校、各高中科学教育人才资源，充实全市科学教育专家队伍，现组织开展科学教育专家推荐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范围

各区、各高校、各普通高中热爱科学教育事业的科技、工程、科普、教研等领域专业人才，纳入珠海市科学教育专家库，主要承担科学教育项目评审、方案论证、成果评估等工作。

二、推荐条件

基本条件：政治立场坚定、品行端正、专业基础扎实、责任

心强、热心青少年科学教育工作，有时间能够参与评审、论证、评估等相关任务。

学历职称/从业资历条件:（1）高校：理工科相关专业，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;（2）区、普通高中：科学、物理、化学、生物、信息学、劳动、科创等学科骨干教师、教研员，市级及以上骨干教师、学科带头人，有科创竞赛、科技社团指导经验。

三、推荐名额

（一）各区推荐 2 名;

（一）各高校推荐 1 名;

（二）各公办普通高中推荐 1 名。

四、推荐方式及材料

推荐方式：由单位推荐，不接受个人直接申报。推荐单位要严格对照条件审核人选，择优推荐。

报送材料：珠海市科学教育专家推荐表（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+可编辑版）。

五、报送时间及方式

报送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

报送邮箱：jyjjjk@zhuhai.gov.cn

六、专家管理

专家库实行动态管理，根据履职情况、专业匹配度、工作意愿调整；对长期不履职、违反纪律、不适宜继续从事科学教育指导的，移出专家库；入库专家参与相关工作，按我市有关规定落

实服务保障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科学教育专家推荐工作，广泛动员本单位优秀科学教育人才，坚持宁缺毋滥，严把人选政治关、专业关；如实填报信息，严禁弄虚作假，推荐单位对材料真实性负责；入库专家要恪守教育初心，积极规范开展工作。

附件：珠海市科学教育专家推荐表

珠海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6 年 1 月 16 日

（联系人：谢军、赵枫，联系电话：2121331、2121305）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市教研院。